



另存新檔

分享至

聘用系統管理師

- > 徵才機關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
- > 人員區分：聘用人員
- > 職務列等：聘用7-8等328薪點起薪(折合薪資45,624元，身心障礙職缺)
- > 職系：無
- > 正取：1
- > 候補：2
- > 工作地點：72-臺南市
- > 有效期間：115/08/21~115/08/31
- > 資格條件：

(一)具身心障礙身分者(領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)。

(二)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院校以上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有關之工作經驗1年以上者。

(三)熟悉PPT、CANVA及AI等應用軟體者尤佳。

(四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1項規定應迴避任用情事、第28條第1項各款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各款等依法不得任用之情事者。

(五)本職缺1年1聘，預定聘用起始日為115年10月1日，薪資依行政院暨所屬各級機關聘用人員注意事項、本分局聘僱人員進用及考核要點等相關規定，以薪點328標準起薪並按月支給，折合薪資新臺幣4萬5,624元。

- > 工作項目：

(一)電腦資訊系統維護管理。

(二)電腦網頁、知識入口網維護管理。

(三)資訊安全風險評鑑、個人資料保護及資安通報業務。

(四)報驗發證業務資訊化推動及案件審理等相關工作。

(五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- > 工作地址：

臺南市中區北門路1段179號

電子地圖

- > 聯絡E-Mail：jerow.hou@bsmi.gov.tw
- > 聯絡方式：

(一)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，本職缺應徵作業採線上方式辦理。意者請於115年8月31日前至該總處「事求人」網頁，就本職缺點選「我要應徵」，進行「履歷填寫」〔請填寫並確認：基本資料(含上傳照片)/學歷/經歷/語言能力/專長/證照資格/作品附件/自傳〕，再點選「應徵職缺」(查詢及確定應徵職缺並確認履歷資料)，附件請上傳下列證明文件：

- 1.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。
- 2.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（國外學歷證書應另檢附我國駐外機構認證之中譯本）。
- 3.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- 4.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專業訓練或有關之工作經驗1年以上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- 5.專長證明文件影本(無則免附)。

(二)逾期應徵及證件不全或以紙本報名者，均不予受理；合者擇優約試，並依線上履歷表所填電子郵件信箱位址通知面試，不另發紙本通知，必要時採線上視訊面試，不合者恕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；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聯絡電話及信箱：06-2264101分機222，jerow.hou@bsmi.gov.tw，洽侯專員。

(三)本分局得視甄選情形增列候補人員至多2名，候補期間為5個月(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)。

> 職缺類別：

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職缺

> 履歷調閱資料：

- ☒ 個人全部資料
- ☐ 學歷
- ☐ 經歷
- ☐ 語言能力
- ☐ 照片

> 職缺相關附件：

我要應徵



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應徵作業說明

所有電子報的內容均由各機關自行審核後公布本網站，若對徵才內容有疑問請逕洽該徵才機關。

回上一頁